

证券代码：301300

证券简称：远翔新材

公告编号：2025-042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黄春荣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黄春荣计划自前述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2025 年 6 月 17 日）的 3 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62.61 万股，即不超过公司当时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 192.2355 万股后总股本 6,261.7645 万股的 1.00%。

公司于近日收到持股 5%以上股东、董事黄春荣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获悉其减持计划实施期限已届满，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时间	减持均价 (元/股)	减持股数 (万股)	减持占目 前公司总 股本比例	占目前剔除回 购专户股数后 总股本比例
黄春荣	集中竞价 交易	2025 年 7 月 10 日至 2025 年 9 月 16 日	41.17	54.5350	0.84%	0.87%
合计			—	54.5350	0.84%	0.87%

注：黄春荣减持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份及股权激励归属的股份。上述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 (万股)	占当时 总股本 比例	占当时剔除回 购专户股数后 总股本比例	股数 (万股)	占目前总 股本比例	占目前剔除回 购专户股数后 总股本比例
黄春荣	合计持有股份	471.3000	7.30%	7.53%	416.7650	6.42%	6.62%
	其中:无限售条 件股份	471.3000	7.30%	7.53%	416.7650	6.42%	6.62%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0

注：本次减持前，公司总股本为 6,454.00 万股。期间，因办理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第一批次归属事项,新增股份 34.80 万股于 2025 年 7 月 11 日上市流通，公司总股本相应增至 6,488.80 万股。本次减持前后，公司回购专户股数均为 192.2355 万股。

二、其他相关说明

-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存在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亦不存在违反股东承诺的情形。
- 2、本次减持股份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本次减持情况与已披露的减持计划和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实际减持股份数量未超过计划减持股份数量，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
- 3、黄春荣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股权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黄春荣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暨实施结果的告知函》；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福建远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9 月 17 日